

海口市审计局

政府投资项目结（决）算

审计报告

海审投报〔2020〕20号

被审计单位：海口市供排水管理处

审计项目：海口市长影“环球100”雨水排放工程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和海口市供排水管理处《关于海口市长影“环球100”雨水排放工程建安费结算审计的请示》(海供排水字〔2020〕178号)的要求,海口市审计局派出审计组,自2020年9月7日至9月27日,对长影“环球100”雨水排放工程项目进行了送达审计。海口市供排水管理处提供与该建设项目有关的工程建设、结算资料及其他相关文件,并书面承诺对送审资料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负责。海口市审计局的责任是依法独立实施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项目概况

长影“环球100”雨水排放工程主要工程内容:新建排洪明渠,起点为长流十号路与产业一路相交处,长流十号路规划预留2-4x2米过路涵洞,终点为粤海大道东侧规划那甲河,长约491米(两侧共892米),宽8米;排洪明渠采用毛石混凝土结构,沟渠两侧为毛石挡墙,顶部设钢筋混凝土防护栏,防护栏长892米等。

(二) 项目立项、审批、概算和预算等情况

2016年1月6日,市发改委《关于同意长影“环球100”雨水排放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》(海发改投资函〔2016〕16号),核定该项目总投资估算金额为1,918.32万元。其中:建安费1,260.59万元,工程建设其他费485.69万元(含暂估征地拆迁费251.46万元),预备费139.7万元,建设期利息32.34万元。

2016年5月13日，市发改委《关于同意长影“环球100”雨水排放工程初步设计及概算的复函》（海发改投资函〔2016〕759号），核定该项目概算总投资金额为1,591.76万元。其中：建安费1,303.31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213.10万元，预备费75.35万元。

（三）项目建设及验收情况

该项目建设单位为海口市供排水管理处，设计单位为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，监理单位为河南卓越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，2016年8月23日，经招投标确定施工单位为海南省水利水电建筑安装公司（现改名为海南省水利水电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中标价为12,939,274.32元，中标下浮率为0.68%。2018年9月，承发包双方按中标价签订该项目施工合同。

该工程开工时间为2016年11月3日，于2018年3月22日完工，2019年8月5日建设单位会同设计、监理及施工等单位对该项目进行交工验收，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。

（四）审计监督情况

市审计局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审计准则》的要求，实施了审查招投标文件、施工合同、工程结算书等工程建设资料，深入现场调查取证等必要的审计程序；并以检查工程造价为重点，采用了审阅法、核对法和复算法等方法进行审计。

二、审计核查情况

该工程送审造价为 13,862,627.93 元，审计依据施工合同、施工图纸、设计变更、工程签证、竣工图纸和现行的计价规定及文件等送审资料进行复核，发现送审工程结算中多计工程造价 1,655,478.16 元。

三、审计发现问题及处理意见

多计工程量，造成多计工程造价 1,655,478.16 元。

根据《建设项目审计处理暂行规定》(审投发〔1996〕105号)第十四条“工程价款结算中多计少计的工程款应予调整”的规定，海口市供排水管理处应如实编制工程结算书，剔除其中多计的工程造价 1,655,478.16 元，及时办理工程结算，并根据工程款支付情况调整相关账目。

四、审计建议

海口市供排水管理处在今后的工程建设中，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加强工程造价管理，严格控制工程成本，发挥项目投资资金使用效率。

对本报告指出的问题和提出的审计建议，请海口市供排水管理处认真研究，及时整改，自收到本报告之日起 90 天内整改、落实完毕，将整改结果（含整改报告、整改台账及相关证明材料）书面报告市审计局，同时依法向社会公告整改结果。

